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所”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0）。2021年5月17日，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所《关于变更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大华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邱俊洲、毛潇滢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俊洲、毛潇滢工作调整，根据大华所《执业质量控制制度》相关规定，现指派刘泽涵、周军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如下：

	姓名	执业资质	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	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
签字注册会计师	刘泽涵	310000034764	是	12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周军	110002040300	是	7年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简历

姓名：刘泽涵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----	------	----

2016 年至今	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合伙人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姓名：周军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21 年至今	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项目经理

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刘泽涵、周军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
2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17 日